

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中国现代化研究所”基金资助

中山大学“211 工程”建设项目
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中国现代化

策划：中山大学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中国
现代化研究所
主持：叶汝贤

道德规范论

——以人为核心的道德规范体系研究

王征国 著

中山大学出版社

·广州·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道德规范论:以人为核心的道德规范体系研究/王征国著. —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2001.9

(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中国现代化研究系列)

ISBN 7-306-01804-3

I. 道…

II. 王…

III. 道德规范

IV. B8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46932 号

中山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 邮编:510275

电话:020-84111998,84037215)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销

中山大学印刷厂印刷

地址: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 邮编:510275 电话:84111999)

850 毫米×1168 毫米 32 开本 13.125 印张 330 千字

2001 年 9 月第 1 版 200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 册 定价:25.00 元

如发现因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内 容 提 要

本书以马克思主义的人学方法论为指导，历史地逻辑地再现了以人为出发点的中国传统的伦理学，以崭新的视角概述了由道德原则、道德规范和道德范畴所构成的道德规范体系。

本书把人道原则作为第一原则，由此又引申了行善原则和群分原则，这三原则构成了新道德规范的核心内容。本书把新道德规范概述为人生道德规范、人格道德规范、人品道德规范、人伦道德规范、市场道德规范、法治道德规范等几个方面，它们无不渗透着人道主义精神，以及行善与群分的特点。本书提出了“十六道德范畴”：从“人”出发，作为人生道德范畴的习得、进取、理解、守节，作为人格道德范畴的良心、尊严、崇高，作为人品道德范畴的理智、宽容、正气，作为人伦道德范畴的互爱、互助、分工，作为人们经济活动道德范畴的互利、守信、责任等等，这丰富和发展了道德范畴理论。

“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中国现代化” 研究系列著作

总 序

1996年，国家教委和广东省批准中山大学“211工程”建设的立项。在中山大学九个获准立项重点建设的学科中，包括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几年来，本学科点全体教师、工作人员，团结奋战，使本学科点在学科建设、队伍建设、人才培养、学术交流和条件建设等方面，都取得了长足的进步。这套“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中国现代化”研究系列著作就是学科建设的一项重要成果。

“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中国现代化”是一个总题目。在这一总题目之内，包括三个子项目：由叶汝贤教授和冯平教授主持的“唯物史观前沿问题研究”；由刘嵘教授（已故）和章海山教授主持的“当代中国发展哲学研究”；由郑永廷教授和李萍教授主持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与人的现代化研究”。

上述三个子课题是相互联系的。研究当代中国的发展、对中国的现代化建设进行哲学的探讨，是本学科点整个学科建设的重心，其他方面的建设都是围绕这一重心展开的。唯物史观前沿问题研究，既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学科建设的基本内容，又是为了探讨当代中国发展的需要，把探讨现代化建设的哲学基础建立在唯物史观的新发展、新成果之上。而人的现代化，则是现代化建设的核心课题与终极目标。显然，研究中国的现代化，同样应该把

研究人的现代化作为核心课题。

哲学不是世界之外的遐想。它来自生活，并以自己特有的方式服务于生活。以改造世界为本质特征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从来把关注和改变人类的命运、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的命运，作为自己的历史使命；在当代中国的条件下，就是要关注和服务于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把中国的发展问题作为哲学探讨的中心和出发点。我们承担“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中国现代化”这一课题建设的任务，就是出于这样一种使命感。

恩格斯说过，“每一个时代的理论思维，从而我们时代的理论思维，都是一种历史的产物，它在不同的时代具有完全不同的形式，同时具有完全不同的内容。”（《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2版，第284页。）我们这个时代，按照邓小平的说法，是“和平与发展”的时代。这种时代的内涵和特质，决定了我们这个时代哲学的主题，就是发展问题；发展哲学应该成为21世纪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主要形式和主要内容。我们这套系列著作以从哲学上研究中国的现代化发展为中心，同时也试图为建构作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新形态的“发展哲学”从理论上进行探讨。我们希望这套系列著作能够成为开启21世纪“发展哲学”研究的引玉之砖。

叶汝贤

目 录

导 论	(1)
一、道德规范体系的构建	(1)
二、作为体系之“纲”的道德原则	(4)
三、作为体系之“目”的道德规范	(6)
四、作为体系之“纽结”的道德范畴	(9)
第一章 人是中国传统道德规范的出发点	(12)
第一节 中国古典的人道主义	(12)
一、人道的萌芽：仁爱之举	(13)
二、人道的确立：仁者爱人	(15)
三、人道的极致：返朴归真	(19)
第二节 宋明理学的人文精神	(26)
一、周敦颐的人文立意	(27)
二、张载的民胞物与和气质之说	(30)
三、“二程”的理性自觉与主体自由	(33)
四、朱熹的理学体系与仁学思想	(35)
五、王阳明的良知学说	(38)
第三节 中国近现代的人道思潮	(41)
一、“自我”的发现与近代人文主义的开端	(42)
二、改良运动时期的人道主义思潮	(46)
三、辛亥革命时期的人道主义思潮	(50)
四、五四新文化时期的人道主义思潮	(55)
第二章 以人为核心的道德原则	(61)
第一节 人道原则	(61)

一、人道原则的基本含义	(62)
二、人道原则的现实依据	(65)
三、人道原则的具体要求	(69)
第二节 行善原则	(74)
一、“善”及其含义	(75)
二、行善原则的提出	(78)
三、对行善原则的普遍认同	(81)
第三节 群分原则	(84)
一、正确理解集体主义道德原则	(84)
二、群分原则体现了集体与个人的有机结合	(89)
三、群分原则的地位和作用	(94)
第三章 人生道德规范	(98)
第一节 人的生存与生活	(98)
一、人的生存方式的多样性	(99)
二、人的生活方式的多元化	(101)
三、人生不同阶段的道德要求	(103)
第二节 习得：儿童的道德规范	(104)
一、习得在儿童期的特殊意义	(105)
二、儿童习得的含义与特征	(108)
三、儿童期习得的伦理学分析	(109)
第三节 进取：青年的道德规范	(112)
一、进取精神尤其是青年人的天性	(113)
二、进取人生道德规范的构建及轻侮	(116)
三、要善于选择恰当的进取方式	(119)
第四节 理解：中年的道德规范	(123)
一、社会理解与理解社会的现实要求	(124)
二、理解范畴的哲学意义	(127)
三、理解范畴的道德意义	(131)

第五节 守节：老年的道德规范·····	(135)
一、老年人的生活方式·····	(135)
二、老年人的守节道德规范·····	(139)
三、老年人要保持晚节·····	(144)
第四章 人格道德规范·····	(148)
第一节 人的品格与魅力·····	(148)
一、伦理人格的驱动力·····	(149)
二、伦理人格的表现力·····	(152)
三、伦理人格的感染力·····	(155)
第二节 良 心·····	(159)
一、中国传统的良心论·····	(160)
二、西方文化的良心论·····	(163)
三、良心是道德行为的隐蔽调节器·····	(165)
第三节 尊 严·····	(169)
一、人的尊严比什么都重要·····	(169)
二、人的尊严所包括的内容·····	(172)
三、人的尊严不可辱·····	(180)
第四节 崇 高·····	(182)
一、崇高是一种完美的人格·····	(183)
二、作为美学范畴的崇高·····	(187)
三、作为伦理学范畴的崇高·····	(192)
第五章 人品道德规范·····	(198)
第一节 人的品性与行为·····	(198)
一、人品及其类型·····	(199)
二、人的品性的伦理分析·····	(203)
三、人的行为的道德判断·····	(208)
第二节 理 智·····	(212)
一、理智的要义·····	(212)

二、理智的方法·····	(217)
三、非理智的研究·····	(219)
第三节 宽 容·····	(226)
一、中国人的宽容·····	(226)
二、西方人的宽容·····	(231)
三、宽容的处世美德·····	(236)
第四节 正 气·····	(238)
一、正气的词义·····	(239)
二、正气的楷模·····	(242)
三、正气的悖论·····	(246)
第六章 人伦道德规范（上）·····	(251)
第一节 人伦本位与人情伦理·····	(251)
一、中国传统道德的人伦本位·····	(252)
二、中国现实生活中的人情伦理·····	(259)
三、人伦本位与人情伦理的延伸·····	(263)
第二节 以互爱为感情纽带的家庭道德·····	(267)
一、夫妻关系·····	(267)
二、血缘关系·····	(276)
第三节 以互助为利益纽带的社会道德·····	(284)
一、互助论及其对中国的影响·····	(284)
二、互助道德规范的确立·····	(289)
三、互助道德规范贯穿在职业道德生活中·····	(293)
第七章 人伦道德规范（下）·····	(296)
第一节 以分工为人缘纽带的职业道德·····	(297)
一、历史唯物主义的分工范畴·····	(297)
二、伦理学意义上的分工范畴·····	(302)
三、以分工为基础的职业定位及道德角色·····	(305)
第二节 从政之道·····	(310)

一、德性：领导者的道德人格·····	(310)
二、德心：领导者的道德品质·····	(314)
三、德行：领导者贵在真抓实干·····	(318)
四、德治：领导就是服务协调·····	(320)
第三节 经商之道·····	(321)
一、经商之道诚信为本·····	(321)
二、经商之道以义取利·····	(324)
三、经商之道在于赢利·····	(327)
第四节 为师之道·····	(329)
一、对教师职业的认同及其表现——敬业 精神·····	(329)
二、对教师责任的明确及其表现——乐业意识··	(332)
三、对教师价值的追求及其表现——勤业精业 行为·····	(335)
第八章 市场道德规范·····	(337)
第一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伦理辩护·····	(338)
一、竞争与合理·····	(338)
二、分配与正义·····	(341)
三、效率与平等·····	(345)
第二节 互 利·····	(349)
一、互利的含义·····	(349)
二、互利的要求·····	(352)
三、互利的归宿·····	(356)
第三节 守 信·····	(358)
一、守信：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道德规范·····	(359)
二、守信：中国传统道德的薄弱环节·····	(361)
三、守信：西方资本主义道德的基本精神·····	(364)
第四节 责 任·····	(368)

一、道德责任意义·····	(368)
二、道德责任关系·····	(372)
三、道德责任方式·····	(374)
第九章 法治道德规范·····	(377)
第一节 道德立法·····	(377)
一、道德立法的理论依据·····	(378)
二、道德立法的法律依据·····	(380)
三、道德立法的基本内容·····	(382)
第二节 道德与法的相互冲突及其抉择·····	(385)
一、道德与法在法律意义上的冲突·····	(385)
二、道德与法在法权意义上的冲突·····	(387)
三、道德与法在法治意义上的冲突·····	(390)
第三节 民法中的公平原则·····	(392)
一、民法中公平原则的含义·····	(393)
二、民法中公平原则的体现·····	(396)
三、民法中公平原则的要求·····	(398)
主要参考书目·····	(401)
后 记·····	(404)

导 论

在社会转型时期，道德的迷惘已对社会生活构成了不可忽视的破坏性。现实需要审视道德领域：哪些道德观念已经过时？哪些新的道德观念正在确立？中国传统道德和现代西方道德在哪些方面的成果可以直接为我所用，哪些相互冲突的方面仍需要我们予以抵制？在市场经济体制下，人们的道德生活、职业生活以及社会法律关系都发生了哪些方面的变化？本书就是在对诸如此类的问题思考之后，才提出了一个以人为核心的道德规范体系。

一、道德规范体系的构建

任何种族的生活，都要求一种有秩序的生活。道德就产生于维系人的社会生活秩序的需要，它为之旋转的轴心是人的实际生活。它以生活的经验为根据，直观地规定人应当做什么，不应当做什么；它是在原始人群的共同生活中自然而然地形成的，就像人们饿了就会寻找食物，渴了就要喝水，冷了就用兽皮裹住自己的身子一样自然。原始民族的道德融化在它的风俗、习惯中，一个民族的风俗与习惯即是该民族的道德传统的活化石。

但是随着劳动分工的出现，职业分化的形成，阶级的产生，社会分工扩展到社会精神生产领域，逐渐地产生了专门以人的道德生活为研究对象的职业道德哲学家。在职业道德哲学家研究的基础上，道德也日益地在改变着它的表达方式，原先那种以朴素

的形式存在于风俗中，并以谚语的形式加以表达的道德，逐渐地被一种具有严密的逻辑系统的道德哲学所取代。

在中国，早在公元前5世纪至公元前2世纪，就已经有了“人伦”、“道德”等概念和“伦类以为理”的说法，并先后出现了具有丰富伦理思想的《论语》、《孟子》、《荀子》等著作；秦汉之际，形成了“伦理”这一概念，又产生了包含系统的道德理论、行为规范和德育方法的《孝经》、《礼记》等著述。在西方，早在荷马时代，人们就开始了道德思考。德谟克里特和柏拉图都曾注重对伦理道德的研究。大约在公元前3世纪，古希腊的哲学家亚里士多德便在雅典学院讲授一门关于道德品性的学问，他创造了一个新名词——“Ethika”即伦理学，来表示这门科学。根据他的讲述整理成书的《尼可马克伦理学》等专著，对西方伦理学的发展一直有重要的影响。

迄今为止，只有马克思主义伦理学才对伦理学的研究对象作出了科学的规定和说明。如我国著名的伦理学家罗国杰教授所指出的，马克思主义伦理学是一门全面研究道德现象的哲学理论科学。道德现象包含的内容很多，大体上可以区分为道德意识现象、道德规范现象、道德活动现象三大类。“道德活动是形成一定道德意识的基础，并能使已经形成的道德意识得以巩固、深化和提高。道德意识一经形成，对人们的道德活动具有指导和制约作用。道德意识作为心理活动过程来看，这种心理活动自身就是道德活动的一个方面。道德规范是人们在一定的道德活动和道德意识的基础上形成和概括的，同时，作为一种特殊的社会规范，又约束和制约着人们的道德意识和道德活动，集中地体现着道德活动的统一。”^①在罗国杰看来，伦理学是一门理论科学，它十分强调道德原则、规范和范畴在伦理学中的重要地位。从一定意

① 罗国杰主编：《伦理学》，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9页。

义上说,伦理学即是一门特殊的规范科学。离开了对道德规范体系的论述,也就不可能建立起科学的伦理学。那么,在以人为核心的道德规范体系中,道德原则、道德规范、道德范畴是一种什么样的关系呢?总体来说,道德原则是道德规范体系中最根本的指导原则,它统帅着一切道德规范和范畴,是体系之“纲”;道德规范是原则的具体展开和延伸,对人们的行动具有直接指向作用,这是体系之“目”;道德范畴是反映最本质的道德关系的概念,是体系之“纽结”,原则与规范的“纲举目张”,得力于范畴的“纽结”作用。具体来讲:

首先,道德范畴作为道德关系的反映,总是受到既定的道德原则和道德规范制约的。范畴一般都表现为抽象的形式,每当我们具体地运用它们时,就会受到传统的道德观念、现实的道德生活以及所处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影响,所以它总是一定历史阶段的道德原则和规范要求的反映。道德范畴可以帮助人们在观念中推导出原则和规范,但原则与规范又决定了范畴的历史内容(原则——规范——范畴)。

其次,道德原则要具体化为道德规范,又必须通过范畴作为中介,道德范畴是由价值辞参与组成的价值判断或命令句式(应当)来体现的,没有范畴(价值辞)的参与,规范就不能成立(原则——范畴——规范)。

再次,道德范畴又是道德原则与规范的内在体现,是外在的道德要求向主观的道德要求、自发的“应当”向自觉自为的道德实践之转化。内化的范畴使人们形成强烈的道德责任感和自我评价能力,使那些社会的规范和约束,变成自觉的、内在的行为准则。因此,就道德范畴为内在的、理性的以及为道德原则和规范的真正实现而言,道德范畴又高于原则和规范,并能成为确立新的原则和规范系统的起点(……范畴——规范——原则)。

二、作为体系之“纲”的道德原则

道德原则在道德科学体系中，处于指导思想中的地位。它表示道德关系的实质和类型，是道德行为的总则、道德活动的纲领。本书在逻辑地再现以人为核心的道德规范体系时，把人道原则作为第一原则，这无疑是以马克思主义的人学方法论为指导的。

1843年至1844年，马克思在批判“到处否定人的个性”的粗陋的、平均主义的共产主义的时候，超越了康德、黑格尔和费尔巴哈，提出了人与自然、人类集体与个体自我、社会与个体的统一的重大时代课题。马克思写道：“共产主义是私有财产即人的自我异化的积极扬弃，因而是通过人并且为了人而对人的本质的真正占有；因此，它是人向自身、向社会的（即人的）复归，这种复归是完全的、自觉的，而且保存了以往发展的全部财富的。这种共产主义，作为完成的自然主义，等于人道主义，而作为完成了的人道主义，等于自然主义，它是人和自然之间、人和人之间矛盾的真正解决，是存在和本质、对象化和自我确证、自由和必然、个体和类之间斗争的真正解决。它是历史之谜的解答，而且知道自己就是这种解答。”^①

恩格斯也认为，在阶级社会中，每一个阶级都具有自己的道德观念，甚至每一个阶层、职业群体都具有自己独特的道德观念；而且随着人们的生产方式与交换方式的转换，人们的道德价值观念也随之发生历史性的嬗变。只要人类延续下去，道德价值就永远不会失去它的价值。即使是私有制失去了存在的意义，阶级消灭了，职业的差别消失了的共产主义社会中，道德的价值仍然不会失去它的光彩，它将成为人们协调自己的生活，维系自己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第120页。

的生活秩序关系的惟一杠杆。马克思主义的历史观从来没有作出过道德将消失的断言，相反，曾明确地阐述，共产主义道德将是一种“真正人的道德”（恩格斯语）。

马克思把共产主义归结为“完成了的人道主义”，恩格斯则把共产主义道德看成是“真正人的道德”，这显示出：在道德规范体系的构建过程中，必须确立“以人为核心”，必须把人道原则作为第一原则。人道原则把人的需要的满足作为一切价值的源泉，强调对每个人的平等权利、尊严和价值的尊重，把对人类的最佳生存和发展状态及有利于该状态实现的最优的社会环境的追求作为人的一切活动的道德宗旨。这无疑揭示了道德原则的最本质的规定。

人道原则“以人为核心”也就是“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为人民服务”就是人民自我服务，即人人都是服务对象，人人又都为他人服务；“以人为核心”就是人性的复归，即人人为我、我为人人。这两者是统一的。当然，“为人民服务”也有高低层次之分，作为共产党人道德修养的最高境界是完全彻底为人民服务，而作为全体公民道德修养的时代精神则是人人为我、我为人人。“以人为核心”涵盖不了前者，却涵盖着后者。

人道原则又揭示了道德原则的最中心的内容。就是说，人道原则支配着行善原则和群分原则；反过来，行善原则和群分原则又给予人道原则以深刻的影响。

人道原则是以优化人的生存环境和发展条件为宗旨的，它承认人与人之间在体力、智力上的差别，体现着对贫弱者关心的人道精神。这种人道精神的转化形态就是行善原则。行善原则揭示，在争当竞争中的强者、鼓励一部分人先富起来时，切不可忘了防止两极分化和走“共同富裕”道路的人道主义目标。行善原则要求，在强者与弱者之间，总是应该多关注一下弱者；在富者与贫者之间，总是应该多扶助一下贫者；在贫弱者之间，总是应